**环评委托书**

**陕西卓成天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：**

**我公司拟在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工业密集区 建设 零部件机械加工项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该项目建设前期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。我公司委托贵单位就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，贵单位负责提交该项目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表 》，具体要求在合同文本中商定。**

**特此委托！**

**委托方（盖章）：**

**委托日期：2018年 7月21日**

